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2025年7-9月开放耗材（国产）政府采购项目（三次）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2025年7-9月开放耗材（国产）政府采购项目（三次）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4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C-CG-2025035（3）-2

项目名称：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2025年7-9月开放耗材（国产）政府采购项目（三次）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7GC

预算金额（元）： 29319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620000.00 ， 标包2:1611800.00 ， 标包3:7001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品目3：一次性使用吸痰管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 6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2

标项名称：品目4：一次性使用加湿型鼻氧管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 1611800.00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3

标项名称：品目5：可吸收外科缝线(可打结类)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700100.00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 标包2: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 标包3: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 标项2： ， 标项3：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2025年有效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②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其他社保

缴纳证明为准）（加盖供应商公章）。（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投标人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标项2：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2025年有效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②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其他社保缴纳证明为准）（加盖供应商公章）。（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投标人自行承诺：在“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标项3: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2025年有效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②提供2024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其他社保缴纳证明为准）（加盖供应商公章）。（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投标人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①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且投标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标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复印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

标项2：

①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且投标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标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复印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

标项3：

①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且投标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覆盖所投标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须提供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含登记表（若有）等附件）复印件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凭证）复印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5日 至 2025年08月13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

: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4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14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是，标项2:是，标项3:是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2: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3: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事项：①样品的递交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供应商须提供样品的，按采购公告时间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16:00（如：星期一开标，提交样品的时间为前一个星期五）前提交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管理处，并摆放完毕。②所有投标样品按照采购文件参数要求和规定时间送交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不得有任何标记，不得出现供应商单位名称，递交样品时交易中心系统查询样品随机码，如发现样品上有供应商名称将拒收，并视为未提供。③样品退回：开标结束后供

应商自行去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管理处领取样品。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地 址：贵阳市云岩区贵医街28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851-867734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功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6号东原财富广场3号楼10层2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陈庭莲、王文龙、李秋、闫成杰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5886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庭莲、王文龙、李秋、闫成杰

联系方式：0851-85588627